

中國恒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JINGWEI TEXTILE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50)

敬啟者：

UBS AG 香港分行代表

中國恒天控股有限公司提出有條件自願現金要約
以收購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H股股本

及

建議撤銷H股上市

緒言

茲提述(i)中國恒天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及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2015年8月13日聯合刊發之公告(「聯合公告」)，內容有關UBS AG香港分行代表要約人提出有條件自願現金要約(「要約」)以收購該公司全部已發行H股股本；(ii)要約人及該公司於2015年9月30日聯合刊發有關要約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iii)該公司日期為2015年9月30日之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iv)該公司日期為2015年9月30日之H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告(「H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告」)；(v)要約人與該公司於2015年9月30日就寄發有關要約之綜合文件聯合刊發之公告；及(vi)要約人及該公司就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結果聯合刊發的日期為2015年11月16日之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

要約人董事會及董事會欣然宣佈，在於2015年11月16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告內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最低條件及第一個截止日期

H股股東務請注意，要約須待(其中包括)於第一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前(或要約人可能根據收購守則決定的較後時間或日期)接獲要約的有效接納(及在許可之情況下並未撤回)，方可作實，因此，有關H股收購後，要約人及任何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將於第一個截止日期持有超過75%已發行H股。然而，要約人保留豁免部份此項條件的權利，惟須以要約人已接獲有關過半數H股的有效接納為大前提。

除非要約於第一個截止日期或之前成為無條件(不論在接納方面或在各方面)或已根據收購守則修訂或延後第一個截止日期，否則要約的最後接納日期及時間將為2015年11月2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要約人及該公司將刊發公告，列明在2015年11月23日(星期一)下午七時正前，要約是否已被修訂或延期或已屆滿或已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就接納而言)。

撤銷H股上市

於要約成為無條件後，該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6.12條申請撤銷H股在香港聯交所的上市地位。該公司將以公告形式通知H股股東H股的最後買賣日期及撤銷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地位之生效日期。

預期時間表

以下列示要約及建議自願撤銷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地位的預期時間表。謹請留意，下表僅供作參考目的且可能會作出變更。要約人及該公司將適時公佈對時間表作出的任何變更。

A股及H股恢復交易	2015年11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重新開放該公司的股東登記	2015年11月17日(星期二)
第一個截止日期 ^(附註1)	2015年11月23日(星期一)
於第一個截止日期接納要約之最後時限及日期 ^(附註2)	2015年11月23日 (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公佈於第一個截止日期的要約結果	2015年11月23日 (星期一)下午七時正前
要約人宣佈要約就接納而言成為為無條件 之最後時限及日期	2015年11月29日(星期日)下午七時正
就於第一個截止日期接納要約最後時限或之前接獲 之有效接納而寄發根據要約應繳股款之 最後日期(假設要約於第一個截止日期於各方面 成為無條件) ^(附註3)	2015年12月2日(星期三)
最後截止日期(假設於第一個截止日期要約 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 ^(附註4)	2015年12月21日(星期一)
於最後截止日期要約仍可供接納及要約截止之最後 時限及日期 ^(附註4)	2015年12月21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公佈於最後截止日期的要約結果	2015年12月21日 (星期一)下午七時正前

H股於香港聯交所買賣之最後日期2015年12月21日(星期一)

H股在香港聯交所撤銷上市^(附註5)2015年12月2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就於最後截止日期之前之有效接納而

寄發根據要約應繳股款之最後日期^(附註3)2015年12月31日(星期四)

附註：

- (1) 假設要約於第一個截止日期前並無就接納或各方面而言成為無條件。要約人保留權利延長要約至其可能釐定並符合收購守則之有關時間及／或日期。要約人將刊發公告，列明要約有否修訂或延長、已屆滿或已成為或已宣佈成為無條件(在接納或各方面)。
- (2) 除非要約已於之前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修訂或延長，否則接納要約之最後時限及日期為第一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有關如何接納要約之其他資料，請參閱本綜合文件附錄一。
- (3)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0.1，將於要約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之日期或就接納要約而提呈H股的日期(以較後者為準)起計七個營業日內進行接納要約之現金結算。有關所有權文件須由股份過戶登記處收取，以使各要約之接納完成及有效。
- (4)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3，如要約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不論在接納或各方面)，仍須在其後最少十四日內可供接納。在該情況下，則須在要約截止前向尚未接納要約的獨立H股股東發出最少十四日書面通知，並將作出公告。要約人將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3延長該14日期間至28個歷日。
- (5) 現時預期將於2015年12月2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H股在香港聯交所撤銷上市，惟須達成撤銷該等證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之一切條件且獲得有關撤銷上市所需的監管批准後，方可作實。
- (6) H股實益擁有人如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直接或透過經紀或託管商參與者間接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其股份，應留意根據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安排向中央結算系統作出指示之時間規定。
- (7) 有關接納要約之最後時限及日期、就有效接納而寄發根據要約應繳股款之最後日期、H股買賣之最後日期及H股撤銷上市，倘於上述有關日期八號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任何本地時間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正期間在香港生效，則上述事項將不會進行。不過，上述有關日期將重新定於下一個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期間任何時間並無該等警告生效之營業日之相同時間。

除另有指明外，上述所載全部時間均為香港時間。

無權強制性收購

根據中國法律及該公司的組織章程，要約人無權強制收購並未根據要約接納的H股。因此，獨立H股股東須注意，如其不接納要約及要約隨後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並且H股在香港聯交所撤銷上市地位，則將導致獨立H股股東持有未上市H股且H股的流動性可受到嚴重降低。此外，於完成要約後，該公司將毋須繼續遵守上市規則及可能毋須繼續遵守收購守則，而且獨立H股股東對該公司若干信息的權利將予以減少。

此 致

列位獨立H股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天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葉茂新

承董事會命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茂新

2015年11月16日

於本函件日期，要約人的董事會由葉茂新先生、杜謙益先生及石廷洪先生組成。

於本函件日期，中國恒天集團的董事會由張杰先生、劉海濤先生、葉惠成先生、郭國榮先生、祁澤瑞先生、趙小剛先生及荊新保先生組成。

於本函件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茂新先生、王江安先生、顏甫全先生、石廷洪先生及姚育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晉蓉女士、安國俊女士及牛紅軍先生。

要約人及中國恒天集團的董事對本函件所載資料(與該集團有關者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函件所表達的意見(該等由該集團或董事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函件並無遺漏任何會致使本函件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的其他事實。

董事對本函件所載資料(與要約人及中國恒天集團有關者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函件所表達的意見(該等由要約人或中國恒天集團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函件並無遺漏任何會致使本函件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的其他事實。